

### 第三章 《般若經》——甚深之一切法空

#### 第一節 《般若經》之譯出 (p.137~p.142)

##### 一、發心、修行、證果，都與「空」有密切關係 (p.137)

「佛法」演化到「大乘佛法」時代，空與空性，成為非常重要，可說是大乘佛法的核心。大乘法門，是以發菩提心，修菩薩行，圓成無上佛果為主題的。

因行——發心與修行中，是不離空觀與空慧的；

果證——菩提與涅槃，也是不離空性的圓滿證得。

所以「空」的意義，在「經」、「論」的解說中，也許不一致，而「空」確是遍於一切經的，特別是初期大乘經。

##### 二、《般若經》與「龍樹論」在根本大義上雖然一致，但在方法上有些不同 (p.137)

說到大乘空義，很自然的想到了《般若經》與龍樹論。《般若經》與龍樹論，公認為著重於空義的闡揚，以一切法空為究竟的。在根本大義上，《般若經》與龍樹的《中論》等，當然是是一致的；但在方法上，我以為：

「龍樹菩薩本著大乘深邃廣博的理論，從緣起性空的正見中，掘發《阿含經》的真義。……《中論》是《阿含經》的通論」。

「《中論》確是以大乘學者的立場，確認緣起、空、中道為佛教的根本深義。……掘發《阿含經》的緣起深義，將佛法的正見，確樹於緣起中道的磐石」<sup>1</sup>。

這樣，《般若經》與龍樹論，要分別來敘述。

---

<sup>1</sup> 印順法師《中觀今論》，p.18，p.24。

### 三、《般若經》的部類 (p.138~139)

《般若經》的部類非常多，依古代的記載，知道有二部，三部，四部，八部，十六會<sup>2</sup>等不同傳說。時代越遲，《般若經》的部類越多，這表明了：《般若經》的眾多部類，是在發展中先後次第集成的。

龍樹的《大智度論》說：「般若波羅蜜部黨，經卷有多有少，有上中下——光讚、放光、道行」<sup>3</sup>。龍樹知道《般若經》有三部：「上本」是十萬頌本，「中本」與「下本」，就是一般所說的「大品」與「小品」。<sup>4</sup>

<sup>2</sup> 參見印順法師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p.592~p.598：

二部：即《道行般若經》與《放光般若經》，古人稱此為「小品」與「大品」。

三部：上本、中本、下本。

四部：三部外，加一部六百偈本。更有說法是：三部以外加《金剛般若》。

八部：第一部十萬偈（《大品》）；第二部二萬五千偈（《放光》）；第三部一萬八千偈（《光讚》）；第四部八千偈（《道行》）；第五部四千偈（《小品》）；第六部二千五百偈（《天王問》）；第七部六百偈（《文殊》）；第八部三百偈（《金剛般若》）。

十六會：即玄奘大師於顯慶五年（西元六六〇）開始譯的《摩訶般若波羅蜜多經》——《大般若經》，全部梵本共二十萬頌，分十六會，譯成六百卷。此十六會可以分為三大類：第一類：初會~第五會。初會（十萬頌）：相當於上本般若；二會（二萬五千頌）、三會（一萬八千頌）相當於中本般若；四會（八千頌）、五會（四千頌）相當於下本般若。第二類：第六會~第十會。六會（最勝天王分）；七會（曼殊室利分）；八會（那伽室利分）；九會（能斷金剛分）；十會（般若理趣分）。第三類：第十一會~第十六會。十一會（布施波羅蜜多分）；十二會（淨戒波羅蜜多分）；十三（安忍波羅蜜多分）；十四會（精進波羅蜜多分）；十五會（靜慮波羅蜜多分）；十六會（般若波羅蜜多分）。

<sup>3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 67，大正 25，529b22~23。

<sup>4</sup> 印順法師《大智度論之作者及其翻譯》p.29~p.30：

如《智論》說：「般若波羅蜜部黨經卷，有多有少，有上中下：光讚、放光、道行。」（卷 67，大正 25，529b22-23）又說：「如小品、放光、光讚等般若波羅蜜經卷，章句有限有量，般若波羅蜜義無量。」（卷 79，大正 25，620a12-13）二說皆謂《般若經》有三本，所說是一致的，只是順序顛倒了一下。《般若經》的下本，是《小品》，也就是《道行般若經》；中本是《放光般若經》；上本是《光讚般若經》。把《般若經》的廣略三本，稱作「道行、放光、光讚」，這決計不是《智論》原文。《智論》如要分別三者，那也會稱作「十萬偈本，一萬八千或二萬偈本，八千或四千偈本」。但這對中國人來說，不如以過去譯經的名稱比對三本來得容易明了。附為一提：《光讚般若經》，是晉太康七（西元二八六）年，竺法護在涼州譯出的；到晉太元元（西元三七六）年五月，才傳到襄陽，已是十卷的殘本。這是中本。但在那時，可能有《光讚》是「五百卷」的傳說（吉藏《金剛般若經疏》卷 1，大正 33，86b），所以在《智論》譯出時，筆受者就以《光讚》配上本。像這樣，雖經名不合原文，但也不能說：《般若》有三本的說法，是羅什所附加上去的。

(一) 「下本般若」

三部中的「下本般若」，中國古稱之為「小品」，漢文譯出而現存的，共有七部<sup>5</sup>：

- 1、《道行般若（波羅蜜）經》，後漢支婁迦讖譯，10卷。
- 2、《大明度經》，吳支謙譯，6卷。
- 3、《摩訶般若波羅蜜鈔經》，傳說為前秦曇摩婢共竺佛念譯，其實是西晉竺法護譯的，現存5卷，部分已經佚失了。
- 4、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，後秦鳩摩羅什譯，10卷。
- 5、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「第四分」（538卷起，555卷止），唐玄奘譯，18卷。
- 6、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「第五分」（556卷起，565卷止），唐玄奘譯，10卷。
- 7、《佛說佛母出生三法藏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，趙宋施護譯，25卷。

(二) 「中本般若」

「中本般若」，古代稱之為「大品」。漢文譯出而現存的，共五部：

- 1、《光讚般若波羅蜜經》，西晉竺法護譯，現存的已有佚失，僅存10卷。
- 2、《放光般若波羅蜜經》，西晉無羅叉譯，20卷。
- 3、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，姚秦鳩摩羅什譯，30卷。（‘）
- 4、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「第二分」（401卷起，478卷止），唐玄奘譯，78卷。
- 5、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「第三分」（479卷起，537卷止），唐玄奘譯，59卷。

---

<sup>5</sup> 日本山田龍城教授將宋法賢譯《佛說佛母寶德藏般若波羅蜜經》3卷，也歸入「下本般若」。參見《梵語佛典の諸文獻》附表，京都，平樂寺書店，1959年。

(三) 「上本般若」

「上本般若」，即唐玄奘所譯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的「初分」（1~400卷）。

※以上各部，與龍樹所見的三部《般若經》相當<sup>6</sup>。

四、《般若經》先後集出的次第（p.139~p.142）

(一) 從「原始般若」到「下本般若」

1、龍樹所見的上、中、下—三部《般若經》，為初期大乘所傳出，代表般若法門的主要經典。三部是先後集出的，內容與文句，都不斷擴充而一天天廣大起來。先後集出的次第是：先有「原始般若」，經「下本般若」、「中本般若」，而「上本般若」。

2、《般若經》的原始部分，如《道行般若經》的「道行品」，佛命須菩提，為菩薩說應該修學成就的般若波羅蜜。須菩提說般若，容易引起疑問的，由舍利弗發問，須菩提解答。這部分的成立最早，在西元前50年，應該已經成立了。<sup>7</sup>

3、般若本是甚深的法門，可說是趣人不退轉菩薩的法門，但為了法門的宏揚，宏傳者以聽聞，讀，（背）誦，書寫（經文），（以經典）施他，講說來勸人修學；更說般若法門的世俗—現生與死後的利益，信仰的功德與毀謗的過失，這才成為甚深而又通俗的法門。

※經過長期的宏傳，以「原始般若」部分為初品，集成了「下本般若」<sup>8</sup>。

---

<sup>6</sup> 以上參考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p.595~p.606。

<sup>7</sup> 有關「原始般若」，參見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p.620~p.640。

<sup>8</sup> 以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為例，原本以〈見阿闍佛國品〉為止。此下〈隨知品〉等，是後來增附的，參閱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p.668~p.673。

(二) 「中本般若」

以「下本般若」為核心，而更擴大編集的，是「中本般若」。依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來說，全經九十品，可以分為：

前分：〈序品〉第1……………〈舌相品〉第6〔下本般若所無〕

中分：〈三假品〉第7……………〈累教品〉第66〔大體與下本般若相當〕]

後分：〈無盡品〉第67 ……〈囑累品〉第90〔〈道樹品〉第71以下，下本般若所無〕

- 1、「中本般若」的「前分」，是「下本般若」所沒有的。〈序品〉以下，是佛為舍利弗說般若波羅蜜。〈舌相品〉第6是「中分」的序起，也可說是「前分」的得益（結束）。
- 2、「中分」，或是內容的增廣，或是經義解說的增廣，或是法數的增廣，而大概的說，是與「下本般若」相當，可以相互比對的。
- 3、「後分」，依「下本般若」的〈見阿閼佛國品〉末後部分，〈無盡品〉第67以外，更廣說為〈六度相攝品〉第68，〈方便品〉第69，〈三慧品〉第70。〈道樹品〉第71以下，是「下本般若」所沒有的。<sup>9</sup>「後分」是「方便道」——得不退轉以後的菩薩大行，如六波羅蜜，四攝，報得神通，莊嚴淨土，成就眾生，佛果功德。  
末後三品——〈常啼品〉第88，〈法尚品〉第89，〈囑累品〉第90，舉薩陀波崙菩薩的求法故事，作為勸發求學般若的範例。這部分，其後也被編入「下本般若」。

---

<sup>9</sup> 參閱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p.675~p.688。

(三) 「上本般若」

- 1、「上本般若」，即傳說的十萬頌本。論內容，與「中本般若」相同；論文句，增多了四、五倍。這主要是每一法的反復敘述，一一問答，都不厭其繁的說明。適應印度某些人的特殊愛好，在好簡易的中國人看來，未免太冗長了！
- 2、印度的經論梵本，在流傳中，是多有變化的，《般若經》也不能例外。如「實有菩薩」<sup>10</sup>，「五種所知海岸」<sup>11</sup>，「常樂我淨真實功德」<sup>12</sup>，本來是「上本般若」

<sup>10</sup> (1)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大正 5，17b26~c16：「舍利子！菩薩摩訶薩修行般若波羅蜜多時，應如是觀：實有菩薩。不見有菩薩，不見菩薩名；不見般若波羅蜜多，不見般若波羅蜜多名；不見行，不見不行。何以故？舍利子！菩薩自性空，菩薩名空。所以者何？色自性空；不由空故；色空非色；色不離空，空不離色，色即是空，空即是色。受、想、行、識自性空；不由空故；受、想、行、識空非受、想、行、識；受、想、行、識不離空，空不離受、想、行、識，受、想、行、識即是空，空即是受、想、行、識。何以故？舍利子！此但有名謂為菩提，此但有名謂為薩埵，此但有名謂為菩提薩埵，此但有名謂之為空，此但有名謂之為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。如是自性，無生無滅，無染無淨。菩薩摩訶薩如是行般若波羅蜜多，不見生，不見滅，不見染，不見淨。何以故？但假立客名，別別於法而起分別。假立客名，隨起言說。如如言說，如是如是生起執著。菩薩摩訶薩修行般若波羅蜜多時，於如是等一切不見；由不見故，不生執著。」

(2)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p.694~p.695：

「實有菩薩」，與經說的「但有假名謂之菩提薩埵」，直覺得有點不調和。到底什麼是「實有菩薩」？世親《攝大乘論釋》說：「言實有者，顯示菩薩實有空體。空即是體，故名空體」（卷 4，大正 31，342c）。無性的《論釋》也說：「謂實有空為菩薩體」（《攝大乘論釋》卷 4，大正 31，405b）。原來瑜伽學者，是以「空」為「空所顯性」，圓成實（空）性是真實有的。實有空（性）為菩薩體，為「如來藏」、「大我」說的一種解說。如傳為無著所造的，《大乘莊嚴經論》卷 3 說：

「第一無我，謂清淨如。彼清淨如，即是諸佛我自性。……由佛此我最得清淨，是故號佛以為大我」。（大正 31，603c）

「一切眾生，一切諸佛，等無差別，故名如。……得清淨如以為自性，故名如來。以是義故，可說一切眾生名為如來藏」。（大正 31，604c）

一切眾生，一切菩薩，一切諸佛，平等無差別，名為真如。真如是佛的我自性——最清淨自性，所以佛稱為大我。在眾生位，就是「眾生界」、「如來藏」；在菩薩位，是「菩薩界」、「菩薩實有空體」。以清淨空性為菩薩體，這是不能說沒有的。如以為沒有，那就是「無相散動」；為了對治這種妄執分別，所以佛說「實有菩薩」：這是瑜伽學者對於《般若經》義的解說。

<sup>11</sup> (1)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54：「住此六波羅蜜多，佛及二乘能度五種所知海岸。何等為五？一者過去，二者未來，三者現在，四者無為，五者不可說。」（大正 5，306b18~21）

(2)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p.698~p.699：

唐譯本的「五種所知」，是與犢子部的「五法藏」說相符合的。……犢子部的「五種所知」中，三世與無為法，是一切部派所共通的，特色在「不可說」。犢子部以為：「我」是非有為（三世法）非無為的，是不可說（為有為或無為）的實體。……龍樹引用了「五法藏」，唐譯的「上品般若」、「中品般若」也都說到了「五種所知」，但在中國古代傳譯的「中品

(時代遲些)的，但在玄奘所譯「中本般若」(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「第二分」、「第三分」)中，也都有了<sup>13</sup>，這才與中國早期的譯本不合。

## 五、小結 (p.141~p.142)

從後漢到姚秦——西元二世紀末到五世紀初，傳入中國的《般若經》，都是屬於早期的。現存的《般若經》梵本，是西元六、七世紀以後的寫本，與漢譯本可能有些出入，但不能完全依現存的梵本為依準。論到漢譯《般若經》的文字，當然玄奘的譯本明白，但不能忽視的，是玄奘譯出的時代(西元660~663)遲了些。特別是，玄奘是繼承無著、世親一系的「有宗」，是依《解深密經》，對《般若經》作再解說的學派，對空義有了不同的解說。如羅什所譯為「無所有」或「無所有性」的，玄奘每譯為「無性為自性」。例如：

---

般若」，如「放光本」、「光讚本」、「大品本」——龍樹《大智度論》的所依本，都只說六地應圓滿六波羅蜜，而沒有說「能度五種所知海岸」。可見「中品般若」(與「唐譯二分本」相當)成立時，還沒有「五種所知」說。龍樹引用「五法藏」，也知道有「十萬頌本」，所以可推論為這是「十萬頌本」(「初分本」)所增入的。「五種所知」中的「不可說」，是真實我，所以增入「五種所知」，與加入「實有菩薩」，是同一理路。將「五法藏」中的「不可說」引入《般若經》中，當然可以解說為離言說的如如法性。但這是犢子部著名的學說，「不可說」是「不可說我」，使人無意中將離言說的如法性，與作為流轉、還滅的主體——真我相結合。「五種所知」沒有明說真我，而是暗暗的播下真我說的種子，使般若法門漸漸的與真我說合流。

<sup>12</sup> 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 p.700~ p.701：

「唐譯初分本」——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332：「為諸有情說無倒法，謂說生死無常、無樂、無我、無淨，唯有涅槃寂靜微妙，具足種種常樂我淨真實功德。」(大正6，701c1~3)「唐譯二分本」、「三分本」，也這樣說。但中國古譯的「放光本」、「大品本」，卻只說生死的無常、苦、無我、不淨。生死是「無常苦無我不淨」，涅槃是「常樂我淨」，這是《大般涅槃經》等真常大乘的主要思想。《般若經》說如化，生死、涅槃都如化；說清淨，生死、涅槃都清淨；一切法如，一切法不生；《般若經》所開示的，是般若的不二法門。唐譯「中品般若」說「生死無常苦無我不淨，涅槃常樂我淨」，而這是古代譯本所沒有的。「我」，原是與義書以來，印度宗教文化的主流。佛法的特義，是「緣起無我」。但緣起無我，眾生怎能生死延續而不斷？聖者解脫而證入涅槃，又是怎樣？由於解說這一問題，部派佛教中，傳出了犢子部的「不可說我」，說轉部的「勝義我」。真我，是印度一般所容易接受的。在般若法門流行中，世俗的真我說，也漸漸的滲入了。「實有菩薩」說，「五種所知」的「不可說」說，「常樂我淨」的「大我」說，附入《般若經》中，用意是一樣的。「中品般若」的古譯本沒有，而與之相當的「唐譯二分本」、「三分本」卻有了。「上品般若」集成時，將犢子部的真我說，編入經中，可能與集經者的環境(中印度)，部派有關。久之，在「中品般若」梵本流傳中，也被添糝進去。

<sup>13</sup> 參閱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 p.692~p.700。

1、玄奘譯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78，大正7，420a~b：

「若一切法皆以無性而為自性，如是無性，非諸佛作……。無性之法，定無作用。……然一切法皆以無性而為自性。無性法中實無異法，無業無果亦無作用，無性之法常無性故」。

2、鳩摩羅什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26，大正8，412b~c：

「諸法性無所有，非佛所作……。無性法中，無有業用。……無性法無業無果報，無性常是無性」。

3、無羅叉譯《放光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9，大正8，139a：

「諸法所有無所有，非佛所作……。無所有法者，亦無作，亦無行」。

1、是玄奘譯本，2、3、是羅什與無羅叉譯本，內容可說是相同的，而玄奘所譯，在短短的文段裡，卻多出了兩句，「一切法皆以無性而為自性」，這與有宗學者的意解有關（可能原本已有此增飾）<sup>14</sup>。本文在說明初期的般若空義，所以參考玄奘的譯本，而以羅什等早期譯本為依。

---

<sup>14</sup>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p.726~p.727：

「唐譯本」每說「一切法皆以無性而為自性」，暗示了「無性自性」的意義。然唐譯的「以無性而為自性」，在「大品本」中，是譯為：「一切法性無所有」；「信解諸法無所有性」（《大品般若經》卷23，大正8，386b；385b）；「諸法無所有」（《大品般若經》卷25，大正8，404c）；「一切法性無所有」等（《大品般若經》卷3，大正8，237c）。「唐譯本」是隨順後代瑜伽者所說，如《辯中邊論》說：「此無性空，非無自性，空以無性為自性故，名無性自性空」（《辯中邊論》卷上，大正31，466b）。這是遮遣我法的「損減執」，顯示空性的不是沒有。

資料來源：

印順導師《空之探究》第三章《般若經》——甚深之一切法空  
第一節《般若經》之譯出（p.137~p.142）

厚觀法師編《空之探究》講義 福嚴推廣教育班第9期（2005.3.9）